

海富通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调整大额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金额限额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19 年 8 月 9 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海富通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	
基金简称	海富通中证 100 指数（LOF）	
基金主代码	162307	
基金管理人名称	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根据《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海富通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基金合同》的规定	
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、金额及原因说明	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	2019 年 8 月 12 日
	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	2019 年 8 月 12 日
	限制申购金额(单位:元)	100,000.00
	限制转换转入金额(单位:元)	100,000.00
	暂停（大额）申购（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的原因说明	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。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1)、自 2019 年 8 月 12 日起，本基金管理人将限制本基金申购业务（含定期定额申购）及其他基金转换为本基金业务的金额，即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（含定期定额申购）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不得超过 10 万元，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，本基金管理人有权予以拒绝。

2)、除有另行公告外，在实施上述限制期间，本基金的赎回、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，本基金取消上述大额申购（含定期定额申购）及转换转入业务限制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。

本公告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。

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(www.hftfund.com)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-40099（免长途话费）咨询相关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9年8月9日